

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榆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要求，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工作主管部门作用，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不断加强政策解读，拓宽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形式，为经济平稳发展、社会和谐稳定提供有力支撑。除特别说明的外，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众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请与榆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榆林市榆林大道 166 号，邮编：719000，电话：0912—3525024）。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政府有关工作要求，将政府信息公开全面融入办文、办会、办事之中，进一步明确公开责任、细化工作流程，扩大公开范围和内容。二是提升政策解读及时性、多样性。全年发布政策解读 21 件，推动重大政策文件与政策解读同步公开，灵活运用图文方式提高政策可读性，增进企业和群众对

重要政策的理解和运用，确保惠企利民政策落地见效。三是推进重点信息公开。通过门户网站及时发布更新政策文件、通知公告等各类政府信息，确保内容数据规范准确，信息获取高效便利。持续优化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对门户网站信息严格审查把关、及时更新发布，较好发挥了门户网站信息共享、窗口服务、经验交流的作用。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3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审核制度，切实将保密审查与公文流转、信息发布程序紧密结合，做到“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确保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不发生失泄密情况。优化政府信息分类，围绕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完善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目，规范有序发布各类信息。

（四）平台建设

一是完善区政府门户网站第一公开平台，按照全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和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指导做各部门单位的内容保障、信息发布和动态更新等工作。二是开拓思路完善服务功能。为更好的发挥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服务群众的作用，通过专题专栏，全方位展示我区法治政府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三是线上

线下深度融合，在部分部门单位办事大厅建立政务公开专区，可通过线下查阅点政府信息公开，进一步丰富政府信息公开渠道。

（五）监督保障

加大对全区各部门单位的业务培训和指导，加强沟通协作，努力提升政务公开能力和工作水平。对全区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进行不定期检查及随机抽查，对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3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3	0	0	0	0	0	3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一) 予以公开	31	0	0	0	0	0	31

年度办 理结果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 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33	0	0	0	0	0	3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策解读方式有待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的效果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与政务服务平台的融合创新发展有待进一步优化提升。三是主动公开力度有待加强。公开内容与群众需求仍有距离，以新闻宣传代替信息公开的情况仍然存在，个别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质量不高，公开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大，服务能力需进一步提升。

下一步，我办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走深走实。一是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聚焦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切实提高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含金量”。二是坚持规范运行，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着力构建公开、解读、回应、互动、平台有序衔接的政务公开制度体系。三是坚持改革创新，不断丰富公开形式、优化政务服务，拓展政民互动交流途径，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参与感和获得感。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